

汉中市财政局文件

汉财办建〔2018〕65号

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高标准基本农田 建设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

南郑区、城固县、洋县、西乡县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陕财办建〔2018〕44号文件通知，现下达2018年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资金5614.38万元（详见附表）。预算科目列：“2210110 国土整治”，经济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有关要求如下：

一、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16〕84号）要求，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和国家集中连片特困县应结合本地区

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做好贫困县统筹整合工作的衔接，确保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完成。

二、请财政部门会同国土部门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做好专项资金绩效监管，强化目标考核，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将在项目结束后，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分配预算、调整政策、改进管理的参考和重要依据。

三、要尽快做好建设项目成果上图入库及验收考核等工作，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将对项目完成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并将考核结果与下一年度资金安排挂钩。

附：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资金预算表



抄送：市国土资源局。

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6月5日印发

共印 17 份

2018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县(区)	项目名称	任务指标/万亩	省级补助	备注
	合 计	5.04	5614.38	
南郑区	南郑区2018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43	1679.48	
城固县	城固县2018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30	1240.43	
洋 县	洋县2018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02	1189.36	
西乡县	西乡县2018年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29	1505.11	